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黑龙江省大庆市让胡路区人民法院公告

李唯、刘娜：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庆洪源支行与李唯、刘娜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，本院于2024年3月25日立案执行，执行案号为(2024)黑0604执恢177号。因你下落不明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的规定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执行裁定书(拍卖成交)一份、结案通知书一份。自公告发出之日起，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

黑龙江省大庆市让胡路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3月05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